

## 浙江昊能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停牌的进展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浙江昊能光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尚未能在2019年4月30日前披露2018年年度报告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股票自2019年5月6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被暂停转让。公司已于2019年5月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n](http://www.neeq.cn)）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股票被暂停转让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3）。

股票暂停转让期间，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，于2019年5月20日、6月3日在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《关于公司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19-004、2019-006）。

截止目前，公司仍在积极努力推进2018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披露工作，公司预计将于2019年6月28日前披露2018

年年度报告。为维护投资者的利益，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性，公司股票将继续被暂停转让。

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，按照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要求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浙江昊能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6月18日